



# 國際聯青社台灣總會 亞歷山大獎學金辦法

第 12 屆第 2 次理監事會議訂定  
第 15 屆第 2 次理監事會議修正  
第 17 屆第 2 次理監事會議修正

## 一、緣起與宗旨：

- (一)為配合國際協會紀念聯青社創始人 Paul Alexander 所成立之 Alexander Scholarship Fund (縮寫 ASF), 以協助有志服務 YMCA 之青年或 YMCA 幹事完成必要之教育。
- (二)本會經理事會及會員大會同意設置我國亞歷山大獎學金, 協助本國 YMCA 幹事深造, 俾促進聯青社與青年會在本國之伙伴關係。

## 二、獎學金籌募：

- (一)每年由聯青社全體社友捐獻特定金額給本獎學金。
- (二)捐款。
- (三)歷屆亞歷山大獎學金基金結餘。

## 三、受獎人基本資格：

- (一)在中華民國各 YMCA 擔任專任幹事或有志服務 YMCA 之青年。
- (二)願致力本國聯青社與 YMCA 運動者。

## 四、受理方式：

- (一)由各分社視地方基督教青年會之需要, 向本會提出計劃。或由各地青年會經全國青年會協會向本會推薦適當人選若干名。
- (二)每一計劃內容包括：
  - ①社推薦書
  - ②受獎人簡歷及自傳
  - ③深造計劃書
  - ④地方基督教青年會同意書
  - ⑤其他有關文件。
- (三)受理推薦日期：每年十二月一日至十五日。

## 五、評選方式：

正式入選名單於一月底以前經由常務理事會評選, 決定名額和金額後, 通知推荐社、受獎人及所屬青年會並知會 YMCA 全國協會。

## 六、給獎方式：

- (一)於受獎人辦妥入學及出國手續後, 或辦妥計劃必要手續後, 得擇期公開頒發。
- (二)受獎期限自通知日期起壹年為限。

## 七、附則：

- (一)受獎人於學成回國後或計劃實施完成後, 應出席本會理事會並提出書面報告。
- (二)本辦法經理事會通過後實施, 修改時亦同。
- (三)受理推薦日期：每年十二月一日至十五日